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明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少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1,043,448.06	703,543,136.29	9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204,659.38	53,210,522.27	8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775,714.02	46,093,474.43	9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066,023.53	-45,520,109.68	-135.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9	4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9	4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2.22%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53,017,198.25	5,135,176,732.12	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4,645,665.99	3,277,183,226.72	2.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49,258.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64.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9,648.46	
合计	5,428,945.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明虬	境内自然人	38.47%	131,573,433	98,680,075	质押	55,265,780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	16,814,702	11,770,291	质押	6,374,4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74 号（浙银资本）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53%	15,477,079	0		
金元顺安基金—浙商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 15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73%	12,741,046	12,741,046		
金鹰基金—浙商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瑞新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72%	12,728,954	12,728,954		
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11,804,371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金十五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25%	11,120,305	0		
余欢	境内自然人	2.84%	9,717,798	48,000		
吴红心	境内自然人	2.76%	9,445,411	750,000	质押	6,600,000

上海圭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7,519,88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明虬	32,893,358	人民币普通股	32,893,35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74 号（浙银资本）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477,079	人民币普通股	15,477,079		
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1,804,371	人民币普通股	11,804,371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金十五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120,305	人民币普通股	11,120,305		
余欢	9,669,798	人民币普通股	9,669,798		
吴红心	8,695,411	人民币普通股	8,695,411		
上海圭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19,880	人民币普通股	7,519,88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永鑫 9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536,777	人民币普通股	5,536,777		
马希骅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4,411	人民币普通股	5,044,4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朱明虬持有本公司 38.47% 的股权，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东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42.99% 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39.95%，朱明虬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中，朱明虬与余欢之间系舅甥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申;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爱德康赛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应实现的年度经审核后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1,400 万元、2,700 万元、3,510 万元、4,563 万元、5,019.3 万元。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哈尔滨滨滨光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刘申;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刘申、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哈尔滨滨滨光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目前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承诺人也不存在控制的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间具有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的情形。2、承诺人今后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 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不以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上市公司及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服务。3、承诺人今后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 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爱德康赛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保证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承诺人应	2016 年 04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p>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承诺人因违反本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上市公司所有。爱德康赛及管理层的承诺：爱德康赛已与核心团队签订了服务期限届满日期不早于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满五年之日的《劳动合同》，并保证核心团队承诺在上述服务期限内不主动离职，保证核心团队与公司就其在上述期限及离职后 2 年内不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如爱德康赛核心团队在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从事与爱德康赛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视为管理层股东违约，从事上述行为的核心团队成员应将其从事上述行为产生的全部收益以现金方式补偿给上市公司，并赔偿爱德康赛、上市公司因此产生的损失，管理层股东就上述补偿义务及赔偿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六年内及在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以较晚时间为准）不得在上市公司、爱德康赛以外，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爱德康赛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相关的业务；管理层股东违反本条承诺的经营所得应全额补偿给上市公司，并需赔偿上市公司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管理层股东就上述补偿及赔偿承担连带责任。交易对方（刘申、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哈尔滨华滨光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1、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爱德康赛《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得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3、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爱德康赛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人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5、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利益的，承诺人应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损失。爱德康赛的全体股东避免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合伙企业/本人及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占用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2、本合伙企业/本人及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或其</p>		
--	--	--	--	--

			他经济组织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本合伙企业/本人、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3、如果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合伙企业/本人及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的资金往来行为而受到处罚的，由本合伙企业/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朱明虬、吴红心、新余佳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兴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珺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日，即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上市公司向承诺人发行股份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4 月 28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刘申	股份限售承诺		刘申认购之股份自上市日起满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市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且满足当期业绩补偿承诺约定的相关条件后，其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6.78%、36.78%、26.44% 扣除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4 月 28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西藏爱信威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之股份自上市日起满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市日起满 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且满足当期业绩补偿承诺约定的相关条件后，其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4%、33%、33% 扣除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张子刚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期限届满后按照如下约定逐步解除限售：（1）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6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30%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2）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7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30%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3）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20%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4）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之后剩余股份扣除已补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21-03-20	严格遵守该承诺

		偿股份（如有）解除限售。”			
张瑾;张萍;张琦	股份限售承诺	“若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之前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则自该新增股份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上述新增股份上市日起 36 个月届满后各自所持 85% 股份扣除已补偿股份（如有）解除限售，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之后剩余股份扣除已补偿股份（如有）解除限售。若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之后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则该新增股份上市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期限届满后按照如下约定逐步解除限售：（1）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6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25%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2）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7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30%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3）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30%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4）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之后剩余股份扣除已补偿股份解除限售。”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21-03-20	严格遵守该承诺
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子刚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期限届满后按照如下约定逐步解除限售：（1）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之后，掌维科技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上述股份中的 85% 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2）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之后剩余股份扣除已补偿股份（如有）解除限售。（3）张子刚作为鼎维投资之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持有鼎维投资财产份额而间接持有的股份亦遵循上述锁定承诺。”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21-03-20	严格遵守该承诺
杭州萌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高新区上哲永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华睿新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20-03-20	严格遵守该承诺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沈璐;严俊杰;周丹	股份限售承诺	（1）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上述股份上市起满 12 个月后、观达影视业绩承诺期间 2016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	2017 年 03 月	2021-03-20	严格遵守该承诺

			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的 30%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2)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满 24 个月后、观达影视业绩承诺期间 2017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的 30%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3)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满 36 个月后、观达影视业绩承诺期间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并且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已经履行完毕其当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以较晚满足的条件满足之日为准),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的 20%扣除上述补偿义务履行过程中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应补偿股份数的部分解除限售。(4)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满 48 个月后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持有的剩余全部 20%股份扣除约定的暂缓解锁部分解除限售。(5)周丹、沈璐和严俊杰三位自然人所持有的鹿捷咨询的合伙份额亦遵循上述锁定期的承诺。”	20 日		
芒果文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骅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中认购的思美传媒股份自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20-0 3-20	严格 遵守 该承 诺
邓翀;陆慧斐	股份限售承诺		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述股份上市日起满 24 个月届满、科翼传播 2018 年度专项审核意见已经出具、且交易对方已履行完毕其应当履行的利润补偿义务(如有)后,解锁 50%;剩余股份于科翼传播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解锁,上述时间以较晚成就的时间为准。上述解锁条件成就后,扣除约定的暂缓解锁部分解除限售。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9-0 3-20	严格 遵守 该承 诺
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掌维科技业绩补偿协议》,张子钢、张瑾、张萍、张琦、鼎维投资作为补偿责任人承诺,掌维科技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3,600 万元、4,400 万元、5,500 万元。根据《掌维科技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如本次交易于 2016 年度实施完毕,张子钢、张瑾、张萍、张琦、鼎维投资作为补偿责任人承诺,掌维科技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3,600 万元、4,400 万元、5,500 万元;如本次交易于 2017 年度实施完毕,则掌维科技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2019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3,600 万元、4,400 万元、5,500 万元、5,800 万元。否则补偿责任人将按照《掌维科技业绩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9-1 2-31	严格 遵守 该承 诺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业绩承诺		根据《观达影视业绩补偿协议》,青春旋风、鹿捷咨询、周丹、沈璐、严俊杰作为补偿责任人承诺,观达影视于 2016 年度、2017 年	2017 年	2019-1 2-31	严格 遵守

	(有限合伙);沈璐;严俊杰;舟山青春旋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丹	及补偿安排	度、2018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6,200 万元、8,060 万元、10,075 万元; 根据《观达影视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如本次交易于 2016 年度实施完毕,青春旋风、鹿捷咨询、周丹、沈璐、严俊杰作为补偿责任人承诺,观达影视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6,200 万元、8,060 万元、10,075 万元;如本次交易于 2017 年度实施完毕,观达影视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2019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6,200 万元、8,060 万元、10,075 万元、12,335 万元。否则补偿责任人将按照《观达影视业绩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03 月 20 日		该承诺
	邓翀;陆慧斐;上海巧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科翼传播业绩补偿协议》,巧瞰投资、陆慧斐、邓翀作为补偿责任人承诺,科翼传播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应实现的"考核实现的净利润"应分别不少于 3,350 万元、4,020 万元、4,824 万元。否则业绩承诺方将按照《科翼传播业绩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8-1 2-31	严格遵守该承诺
	杭州掌维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观达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上海科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根据《掌维科技收购协议》,掌维科技已与核心团队成员签订了服务期限届满日期不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劳动合同》。如在上述期间离职,视为离职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按照上述各方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总额的 20% 向上市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离职一方为鼎维投资合伙人的,视为鼎维投资违约,应按照离职一方在鼎维投资所持财产份额对应的鼎维投资在本次交易所获对价总额的 20% 承担违约责任。如上述核心团队成员在业绩承诺期间及其后 2 年内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视为该主体违约,从事上述竞争行为的为鼎维投资合伙人的视为鼎维投资违约并由鼎维投资承担相应责任,违约方应将其从事上述行为产生的全部收益以现金方式补偿给上市公司,并赔偿标的公司、上市公司因此产生的损失。根据《观达影视收购协议》,观达影视已与核心团队成员签订了服务期限届满日期不迟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劳动合同》,并保证核心团队成员承诺在上述服务期限内不主动离职(因上市公司以股东身份作出降低核心团队成员薪酬、奖励、福利及其他待遇且整体幅度超过 20% 而导致其主动离职的除外),保证核心团队成员与公司就其在上述期限及离职后 2 年内(以上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合称"竞业禁止期限")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基准日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不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竞业禁止期限内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因上市公司以股东身份作出降低核心团队成员薪酬、奖励、福利及其他待遇且整体幅度超过 20% 而导致其主动离职的除外)。如标的公司核心团队成员在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竞业禁止期限内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基准日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行为(因上市公司以股东身份作出降低核心团队成员薪酬、奖励、福利及其他待遇且整体幅度超过 20% 而导致其主动离职的除外),视为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违约,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从事上述行为的核心团队成员应将其从事上述行为产生的全部收益以现金方式补偿给上市公司，并赔偿标的公司、上市公司因此产生的损失，观达影视管理层股东就上述补偿义务及赔偿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科翼传播收购协议》，陆慧斐、邓翀承诺，自原合同项下交割日起，陆慧斐、邓翀在标的公司的任职期限应不少于 3 年即 36 个月且不早于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日（非因该股东主观原因离职的除外）。若有违约，由违约方向思美传媒承担相当于标的公司本次交易估值总额 50% 的违约责任。在标的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 年内，陆慧斐、邓翀承诺自己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关联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各自子公司现有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不会自行或与他人联合实施下列任何限制事项：不得在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以外，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不在同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得以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提供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现有业务相竞争的服务。陆慧斐、邓翀违反本条不竞争承诺的经营利润归上市公司所有，从事上述竞争业务的陆慧斐或邓翀需赔偿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邓翀;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陆慧斐;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舟山青春旋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标的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得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标的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人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利益的，承诺人应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损失。”	2017年03月20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陈静波;邓翀;高倩;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萌	其他承诺	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7年03月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	

	<p>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浩挺;孔爱国;陆慧斐;芒果文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高新区上哲永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潘海强;上海骅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巧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王磊;王秀娟;徐兴荣;许永斌;虞军;张国昀;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钟瑞庆;舟山青春旋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明虬;诸暨华睿文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华睿新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20日		诺
	<p>陈静波;邓翀;高倩;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掌维科技有限公司;黄浩挺;孔爱国;陆慧斐;潘海强;上海观达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上海科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鹿捷企业</p>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全体股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董事、监事、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或其他不良记录,亦不存在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形。</p>	2017年03月20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p>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巧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王磊；王秀娟；徐兴荣；许永斌；虞军；张国昀；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钟瑞庆；舟山青春旋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明虬</p>					
	<p>陈静波；黄浩挺；孔爱国；潘海强；徐兴荣；许永斌；虞军；张国昀；钟瑞庆；朱明虬</p>	<p>其他承诺</p>	<p>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p>2017年03月20日</p>	<p>长期</p>	<p>严格遵守该承诺</p>
	<p>陈静波；邓翀；高倩；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萌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掌维科技有限公司；黄浩挺；孔爱国；陆慧斐；芒果文创（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高新区上哲永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潘海强；上海观达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上海骅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科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鹿捷企业管</p>	<p>其他承诺</p>	<p>"承诺人承诺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承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承诺愿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017年03月20日</p>	<p>长期</p>	<p>严格遵守该承诺</p>

	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磊；王秀娟；徐兴荣；许永斌；虞军；张国昀；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钟瑞庆；朱明虬；诸暨华睿文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华睿新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邓翀；杭州鼎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萌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陆慧斐；芒果文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高新区上哲永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骅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瑾；张萍；张琦；张子刚；诸暨华睿文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华睿新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出资均系自有资金，出资真实且已足额到位，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对该等股权拥有完整、有效的所有权，该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承诺人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未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者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者司法程序。承诺人自愿作出上述保证与承诺，并愿为上述保证和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2017年03月20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认购的思美传媒股票，也不由思美传媒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8年01月10日	2019-01-09	严格遵守该承诺

	廖依群、施文海、朱建华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人承诺本次取得的思美传媒股份自行锁定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且上海智海扬涛广告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且承诺人已经依据《上海智海扬涛广告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履行完毕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如有）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8 年 04 月 30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14 年 01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朱明虬;程晓文;徐兴荣;吕二元;余欢;陈静波	股份减持承诺	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且本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终止。	2017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1 月 23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股份减持承诺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二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首创投资承诺将在实施减持（且仍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时，至少提前五个交易日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1 月 23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朱明虬	股份减持承诺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2）公司股票上市三年后的二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朱明虬承诺在其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五个交易日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1 月 23 日	严格遵守该承诺
	朱明虬	股份回购承诺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转让的发行人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14 年 01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遵守该承诺
	程晓文;陈静波;吕	其他	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14	长期	严格

	双元;徐兴荣;余欢;王秀娟;李微;邱凌云;唐刚	承诺	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年 01 月 10 日		遵守 该承 诺
股权激励承诺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	严格 遵守 该承 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朱明虬	其他承诺	朱明虬先生承诺:终止 2017 年度直接持股减持计划,同时承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的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7 月 21 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严格 遵守 该承 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70.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235.66	至	23,000.52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29.7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在整合营销、影视剧制作、网络文学等方面持续取得发展,整合效应进一步显现。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1,912,992.86	1,067,017,450.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293,608.25	35,130,519.70
应收账款	1,449,265,040.34	1,041,287,178.46
预付款项	311,621,803.90	239,539,896.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925,742.40	89,879,453.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699,122.28	271,122,749.7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774,224.80	154,166,783.10
流动资产合计	3,010,492,534.83	2,898,144,031.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9,653,017.88	139,710,170.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11,249.87	7,613,378.3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116,193.99	28,244,264.30
开发支出		
商誉	1,993,818,239.93	1,993,818,239.93
长期待摊费用	32,469,800.05	31,160,28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56,161.70	36,486,35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2,524,663.42	2,237,032,701.06
资产总计	5,253,017,198.25	5,135,176,732.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5,000,000.00	48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000,000.00	183,000,000.00
应付账款	515,565,682.47	350,878,586.06
预收款项	362,418,241.56	413,261,545.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167,963.07	11,159,558.26
应交税费	84,555,896.19	55,018,980.30

应付利息	530,830.84	565,225.40
应付股利	10,576,126.17	10,576,126.17
其他应付款	41,929,568.83	54,750,879.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564,726.25	198,943,226.25
其他流动负债	41,405,883.32	54,996,129.60
流动负债合计	1,838,714,918.70	1,818,150,25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60,273.96	2,294,52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0,881.57	1,690,881.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51,155.53	21,985,402.12
负债合计	1,860,666,074.23	1,840,135,659.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1,883,817.00	342,033,8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3,563,242.06	2,124,559,462.17
减：库存股	30,277,200.00	31,681,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72,644.71	5,072,644.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724,520.54	55,724,520.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8,678,641.68	781,473,98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4,645,665.99	3,277,183,226.72
少数股东权益	17,705,458.03	17,857,84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2,351,124.02	3,295,041,072.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53,017,198.25	5,135,176,732.12

法定代表人：朱明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昀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369,387.29	690,335,00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437,108.25	33,865,675.40
应收账款	568,745,419.60	614,454,249.29
预付款项	120,254,108.26	85,143,391.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0,815,709.30	132,496,105.07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900,000.00	9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79,521,732.70	1,574,694,423.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3,769,087.68	2,503,826,239.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4,742.98	1,731,579.2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1,813.98	219,684.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95,064.93	16,171,84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47,769.38	28,721,01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35.85	37,735.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1,246,214.80	2,550,708,105.17
资产总计	4,130,767,947.50	4,125,402,52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5,000,000.00	48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000,000.00	183,000,000.00
应付账款	238,149,701.78	182,193,541.14
预收款项	69,088,104.40	25,833,945.64
应付职工薪酬	40,765.15	105,579.58
应交税费	36,341,777.77	24,277,269.56
应付利息	530,830.84	565,225.40
应付股利	10,576,126.17	10,576,126.17
其他应付款	11,548,112.19	17,054,745.8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564,726.25	198,943,226.25
其他流动负债		15,118,118.20
流动负债合计	1,141,840,144.55	1,142,667,77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60,273.96	2,294,52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0,881.57	1,690,881.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51,155.53	21,985,402.12
负债合计	1,163,791,300.08	1,164,653,179.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1,883,817.00	342,033,8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12,768,744.76	2,213,764,964.87
减：库存股	30,277,200.00	31,681,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72,644.71	5,072,644.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724,520.54	55,724,520.54
未分配利润	381,804,120.41	375,834,601.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6,976,647.42	2,960,749,34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30,767,947.50	4,125,402,528.9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01,043,448.06	703,543,136.29
其中：营业收入	1,401,043,448.06	703,543,136.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8,457,556.06	650,120,604.92

其中：营业成本	1,200,383,368.15	572,341,679.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72,687.39	1,726,080.78
销售费用	45,811,925.57	37,682,317.91
管理费用	37,913,843.76	33,743,780.69
财务费用	2,526,835.95	-1,588,250.86
资产减值损失	18,048,895.24	6,214,996.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152.17	1,912,67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7,249,258.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777,998.05	55,335,202.88
加：营业外收入	11,335.60	4,782,936.86
减：营业外支出	22,000.00	205,262.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67,333.65	59,912,877.28
减：所得税费用	2,715,062.27	5,526,831.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052,271.38	54,386,04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204,659.38	53,210,522.27
少数股东损益	-152,388.00	1,175,523.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052,271.38	54,386,04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204,659.38	53,210,522.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388.00	1,175,523.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朱明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昀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少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435,690,687.31	276,456,714.81
减：营业成本	423,548,068.89	260,170,581.27
税金及附加	423,664.98	144,534.66
销售费用	6,014,308.94	7,368,993.71
管理费用	13,451,931.37	13,704,372.84
财务费用	2,525,608.76	-1,174,034.43
资产减值损失	3,374,441.57	4,201,29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42,847.83	13,354,18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69,255.38	34,246.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4,766.01	5,429,397.5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2,000.00	98,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2,766.01	5,330,897.51
减：所得税费用	-1,326,752.51	-393,884.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9,518.52	5,724,782.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9,518.52	5,724,782.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69,518.52	5,724,782.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4,794,545.00	626,254,467.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90,037.00	80,877,75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684,582.00	707,132,222.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374,861.66	595,125,87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56,786.06	49,766,41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58,267.00	24,533,04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60,690.81	83,226,99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750,605.53	752,652,33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66,023.53	-45,520,10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5,255.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9,273.85	15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4,273.85	158,475,255.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0,748.28	223,61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264,337.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00,000.00	60,7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80,748.28	321,207,95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686,474.43	-162,732,701.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1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00,000.00	1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73,459.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500.00	777,8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351,959.73	777,8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51,959.73	179,222,1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104,457.69	-29,030,65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017,450.55	603,093,58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912,992.86	574,062,933.3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540,146.59	242,729,726.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472,324.48	210,049,19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012,471.07	452,778,92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755,555.34	295,243,11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13,300,003.36	14,466,537.94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89,448.90	6,368,89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30,348.06	261,671,43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275,355.66	577,749,98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37,115.41	-124,971,05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472,838.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	1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35,000.00	155,472,83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14.50	42,75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503,175.0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874,356.10	60,7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885,770.60	473,265,92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0,770.60	-317,793,09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1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00,000.00	1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73,45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500.00	777,8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351,959.73	777,8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51,959.73	179,222,1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965,614.92	-263,541,98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335,002.21	456,540,24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0,369,387.29	192,998,264.47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